



常青藤译丛

The Politics Presidents Make

[美] 斯蒂芬·斯科夫罗内克 著

黄云 姚蓉 李宪光 译



总统政治

——从约翰·亚当斯到比尔·克林顿的领导艺术

新华出版社



常青藤译丛

The Politics Presidents Make

总统政治

——从约翰·亚当斯到比尔·克林顿的领导艺术

[美] 斯蒂芬·斯科夫罗内克 著

黄云 姚蓉 李宪光 译

黄云 朱崇坤 校订

新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总统政治:从约翰·亚当斯到比尔·克林顿的领导艺术/
〔美〕斯蒂芬·斯科夫罗内克著;黄云等译. - 北京:新华出
版社,2003.1

(常青藤译丛)

ISBN 7-5011-6046-5

I. 总… II. ①斯…②黄… III. 总统-领导艺术-
美国 IV. D771.2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103141 号
著作权登记号: 01-2002-6486

The Politics Presidents Make

Copyright © 1999 by Stephen Skowronek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03 by Xinhua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中文专有出版权属新华出版社

总 统 政 治

——从约翰·亚当斯到比尔·克林顿的领导艺术

〔美〕斯蒂芬·斯科夫罗内克 著

黄云 姚蓉 李宪光 译

黄云 朱崇坤 校

*

新华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石景山区京原路8号 邮编:100043)

新华出版社网址: <http://xhebs.126.com>

中国新闻书店:(010)63072012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外文印刷厂印刷

*

850毫米×1168毫米 32开本 18.75印张 449千字

2003年1月第一版 2003年1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ISBN 7-5011-6046-5/G·2212 定价:39.80元

编者序言

《常青藤译丛》是本社推出的一套思想文化类丛书。其名称和主旨皆受到以哈佛大学和耶鲁大学为主体的“常青藤联盟”Ivy League 的启发。这是一个在世界范围享有崇高学术盛名的联盟，该联盟致力于“树立标准、展示理想、坚持价值”。具体说来，多年来，它以追求理想的激情和探索现实的精神，坚持不懈地探求新思想、新事物、新价值，倡导自由探索、自由审视和自由创造。

《常青藤译丛》是一套力图站在历史和时代的高度以全球性的眼光推介外国前沿思想文化成果的丛书。我们将分辑出版，陆续为读者推出。第一辑共四本，它们是《敲开智者的脑袋——当代西方 50 位著名思想家的智慧人生》〔英〕约翰·雷契著、《文化的重要作用——价值观如何影响人类进步》〔美〕劳伦斯·哈里森、塞缪尔·亨廷顿主编、《文明的共存——对塞缪尔·亨廷顿“文明冲突论”的批判》〔德〕哈拉尔德·米勒著、《学术责任》〔美〕唐纳德·肯尼迪著。

本社从推出《常青藤译丛》第一辑之后，受到广大读者的欢迎，特别在学术界产生了巨大的反响。《敲开智者的脑袋》的出版，促进了我国哲学界关于从“结构主义”到“后现代性”的研究，并提供了前沿性的文化思想资源。《文明的共存》与我社《文明的冲突》构成了同一命题的合题。“文明的二重性”在我国

学术界引起热烈的讨论、密切的关注和深刻的反思，特别是美国“911事件”的发生正印证了亨廷顿的预言，他的观点在全球范围内成为新一轮的热点话题。《学术责任》既提供了一个学术规范，又为中国学术腐败现象起到了警示作用。《文化的重要作用》以大量的事实证明，文化对世界经济繁荣、政治变革和社会发展有着巨大的推动作用，并且文化的价值观还直接影响着人类的进步。

今年本社推出《常青藤译丛》第二辑：《总统政治——从约翰·亚当斯到比尔·克林顿的领导艺术》（美）斯蒂芬·斯科夫罗内克著、《创新性思维——实现核心价值的决策模式》（美）拉尔夫·L·基尼著、《公民与国家》（美）菲利克斯·格罗斯著、《世界文明史——观察世界的新视角》威廉·麦克高希著。

《总统政治》从约翰·亚当斯到比尔·克林顿，以大量的个案着重论述领导艺术、政治策略和“总统作为政治变革推动者”的重要观点。作者根据每位总统的个性气质、知识结构和家庭背景探究总统的动力来源。以大量美国历史上的重大事件说明，美国的生存发展、社会变革、文化转型、经济繁荣和世界性的地位都与总统政治休戚相关。与此同时，本书也论述了一些总统的花边新闻和拙劣的政治技巧。所谓的“总统政治”，就是“总统们创造的政治”。

《创新性思维——实现核心价值的决策模式》的作者曾与霍华德·雷法合著《多重目标决策》，该书获美国“兰切斯特奖”。他的专著：《创造性思维》在美国获“决策分析最佳著作奖”。本书是一部既充满灵感，读来又令人振奋的著述，在众多学术著作和商业教科书中本书的观点另辟蹊径：回答了如何把握有关决策的潜在机遇，如何使一项“决策”具有“重大的价值”，如何“创新性”地运用“思维”等重大问题。创新性思维是从更高层

次来考察世界的联系。创新性思维方法被认为是预示了 21 世纪科学发展特征的新的复杂性科学。

《公民与国家》是作者历经半个世纪的思考和研究写出的一部名著。本书集中讨论了国家起源、国家赖以建立的基本纽带和多民族国家的民族、文化和政治多样性问题。著名的人类学家和社会学家格罗斯认为,民族归属是国际关系中的关键,民族主义是导致冲突的根源,民族问题已成为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政治秩序中的主要问题。“民族与国家”的问题是古老而又现代的永恒问题。它既是关于战争、民族冲突、种族屠杀的悲惨记忆,又是具有不同文化、不同民族背景的世界各国人民对世界和平的期盼和共同发展的不懈追求。不同的民族、部落、宗教集团和种族如何在这个世界上和睦相处并共同发展?带着这样双重的历史和经历,带着这样一个对现在和未来都具有挑战性的问题,作者从全球化时代多民族国家本质出发,以丰富的人类学研究经验,以独特的边缘社会群体为研究对象,对民族国家和多民族国家等问题进行了深入考察,重新审视了当代民族关系、民族国家的理论与实践以及相关的一系列问题。

《世界文明史——观察世界的新视角》的最可贵之处在于,使人们从一个全新的角度认识文明的兴起和消亡。著名的历史学家麦克高希在这里创造性地提出了“文化技术”的概念和“世界五大文明”的学说,并追寻这“五大文明史”的发展轨迹,全面阐述了长达 5000 多年的世界文明史的演变。作者着眼于历史性的纵向视野和全球化的横向视野,以“传媒技术”的发展为前提、以“文化变革”为线索、以“历史维度”为依据,把世界文明史分为五个阶段,这是作者重新认识与划分“世界文明史”的独到之处。本书共分为三大部分:第一部分研究与分析从汤因比到各大历史文明学派理论观点。第二部分阐述并论证“四大文

明”发展规律。第三部分重点介绍了第五大文明——计算机技术——的发展过程和未来展望。

为了便于读者对《常青藤译丛》的连贯性了解，现将第一辑的内容简明介绍如下：

《敲开智者的脑袋——当代西方 50 位著名思想家的智慧人生》是关于从结构主义到后现代性理论的一本书。作者约翰·雷契在书中介绍了当代极具影响力的 50 位著名思想家。其中包括尼采、弗洛伊德、德里达、利奥塔和卡夫卡等人。为了便于读者理解各个时期思想理论及其影响，作者特在每部分前写有一个简短的导言性评述。此书不仅是理解现代性和后现代性的重要参考，而且对于希望更多了解本世纪最重要的知识革命的读者来说是本不可多得的好书。

《文化的重要作用——价值观如何影响人类进步》是当代著名政治理论家、思想家亨廷顿参与主编的一部书。本书从文化与经济发展、文化与政治发展、文化与性别、文化与美国少数民族、亚洲危机和促进变革等几个方面论证并阐述了文化广泛而深刻的影响，回答了文化价值观是如何影响人类进步的。由埃通加·曼格尔在书中提出的一个命题，“文化是制度之母”可以说是本书点睛之笔。

《文明的共存——对塞缪尔·亨廷顿“文明冲突论”的批判》的作者哈拉尔德·米勒是一位极具权威的批评家。他不仅针锋相对地反驳了亨氏文明敌对论的全球观，而且向我们警示，简单地渲染或者接受这种片面的世界观或敌对论是极其危险的。作者明确指出：不是文化的对抗，而是文化的共存与对话；国际社会必须更多地尝试进行合作，而不是简单地对抗；国际关系的复杂性、多样性不仅应该保持，而且应善加利用。只有对各种文化表现出宽容，全球的和平共存才可能得以实现。虽然国际现实政治

的发展似乎证明了亨廷顿理论的某种预见性，但哈拉尔德·米勒的理论仍然具有现实价值。我们不妨将塞缪尔·亨廷顿和哈拉尔德·米勒的看似对立的理论观点看做同一命题的合题——这样两位思想家就在智性和善性的目的上汇合了。

美国学者亨廷顿和德国学者米勒从“文明冲突”和“文明共存”的视角考察当今世界的大趋势，提出了文明分析的世界框架，引起了世界范围的讨论、关注和反思。“文明冲突”是文明发展演进的动力，文明共存是融合各种文明不同的特质、扬弃不适合文明，形成多样化的新的文明体系。文明共存中必然有文明的冲突，文明的冲突中包含着文明的共存和融合。文明在产生同一性的同时也必将产生多元性，两者密不可分并互为前提，是辩证统一在一起的。历史上每一次文明冲突的结果往往是进一步形成文明共存与融合，而每一次经过文明共存与融合产生的新的文明又会孕育着更为深刻的文明冲突。文明冲突和文明共存引发世界文明的变迁、演进、发展和多样化，不同文明在交融中发生碰撞而走向整合。

《学术责任》的作者在斯坦福大学做过多年校长。现在仍在该校执教的唐纳德·肯尼迪无疑是著述此书的最佳人选。他以学者和大学校长的双重身份，从学术责任的高度首先阐述了如何影响未来大学，如何恢复大学使命和忠诚的价值观的问题；其次，作者论述了大学至高无上之处在于给人类提供改良文化、创造文化、延续生命和保障人类可持续发展的一个智力平台。难道世界上还有比这更重要的事情吗？

如果说，人类思想文化是智慧的结晶、进步的阶梯、文明的象征，那么上述八部著作就成为反映当代思想文化深度和成果的最好文本。

文化和思想是人类智慧的结晶。德谟克里特说：智慧生出三

DAK 4-07

种果实：善于思想、善于说话、善于行动。告别了 20 世纪和经历了 20 余年改革开放的中国，历史和现实给我们提出了更深层的课题，为了实现中国在新世纪的伟大复兴，一方面我们固然需从优秀的传统文化中汲取精华，与此同时，还要从多类文化的宝库汲取思想文化的营养——这就是编译出版《常青藤译丛》之目的。

前 言

《总统政治》一书的此次再版，使我能够有机会对针对本书提出的一些问题进行重新思考，并在书中增加了对克林顿总统的观点。跟其他所有作者一样，我在读自己书的过程中总是在想，如何才能把书写得更好一些。但是，由于在过去四年美国政治进程中，尚未有一件事能够促使我去修改本书的基本分析观点或实质性论据，因此，我最终还是下定决心，没有修改以前的内容。除了修正了几处内容以外，添加的内容也仅限于本书的前言和结束语两部分。

有人认为，美国现代总统与早期总统有很大不同，他们在任职期间既互不相干又具有一定的连贯性，本书着重阐述了对此种观点的不同意见。另外，本书还重点论述了这样一个观点：对于政府在今天如何运作这个问题，这些前现代总统（pre-modern president）还有很多东西要告诉我们。这样做是非常合理的。着眼于美国历史上反复出现的领导政治模式，本书跨越了现代/前现代的界限，这些模式在整个总统史上都存在，通过它们可以将现代总统与在历史上类似“政治时代”采取行动的总统们联系了起来。

然而，我需要立即加以说明的是，在本书当中，我的主要目的既不是批判“现代总统论”，也不是要用“周期理论”来取而代之。而是想阐述自己对“总统作为政治变革推动者”的观点。

令我深感兴趣的是总统们为组织协调政治变革提出的不同的前提条件 (premises) 和他们实现这些不同前提条件的能力, 以及他们在进行政治变革方面付出的努力所产生的系统政治效果。作为分析问题的基础, 这些反复出现的模式可能是非常突出的——在我刚开始思考总统的领导艺术时, 我认为它们当然是非常引人注目的——但是我由衷地希望读者们不要仅仅停留在这一点上, 它只是一个起点。

总统史的“周期”无规律可循。在杰斐逊进行政治变革 28 年后, 杰克逊才开始进行变革。富兰克林·罗斯福是在林肯变革 72 年后才开始变革的。政治变革间隔时间的长短对我来说无关紧要, 我所关注的是在这些政治变革期间内所发现的不同的领导类型。每种领导类型都有各自不同的政治原动力 (political dynamics), 这些原动力在不同的历史背景下以相同的方式发挥着作用。详细说明不同时期的领导工作之间是如何不同的, 弄清楚为什么不同时期的领导工作会产生相同的政治效果, 我认为, 这对于解释所观察的历史、周期趋势以及周期的无规律性都大有裨益。

有关总统的宪法地位是如何组织政治行动的几个论点, 是撰写本书的基本依据。其中最主要的论点是: 担任总统之职, 行使总统权力, 从本质上讲, 具有破坏政治作用; 总统的领导艺术就是通过重新建确立合法的政治秩序努力消除这种破坏性的效果。这项工作要由所有在职总统来做, 推动此项工作的宪法原动力贯穿于我的每一个分析之中。在不同的历史条件下, 总统们不断轮流上台执权, 宪法原动力随之以不同的方式发挥作用, 因此, 在我看来, 可能就是这种原动力使政治活动在很长的一个历史跨度内呈现出周期性的趋势。另外, 这一动力还会产生更重要的结果, 即领导效果如何, 这主要直接取决于其上台后所获得的实施

变革所需的政治权力或授权，而很少直接取决于总统职位所带来的权力或政治制度所赋予的权力。总统行为理论就是建立在这一主要论点之上的，该理论明确指出了上述领导问题形成的典型背景情况。它把每个背景同领导国家的典型前提或者所赋予的权力联系起来，并且还把在每个前提下的行为同特有的政治斗争和系统政治效果联系了起来。对于为什么有些总统善于组织协调政治变革这一问题，该理论进行了解释，同时，它也对其他总统所遇到的困难产生的政治结果（political consequences）进行了整理。我认为，这一理论的应用范围极其广泛，并不仅仅局限于我详细分析的这一种情况。我希望所选择的这些情况能够说明这些假定的基本政治动力在历史上的积极作用，同时也希望通过它们可以清楚地认识到在美国政治体制的变革方面总统可能发挥作用的范围和实际限制。当然，我也承认，由于这一理论把美国总统史全部包括在内，因此肯定在很多方面都会引起人们的争论，如果通过这一理论能够抛砖引玉，提出另外一种涵盖相同范围的新理论，该理论能够对争议内容提出更多的解释，我认为我的工作就获得了巨大的成功。

本书提到的另外一些问题涉及到长缓变化的重要性，以及现代总统的出现。总统领导体制从来都不是完全封闭的系统（在这个封闭的系统中，从来不会出现能够产生新的结果的事物，过去的模式因循守旧地进行着重复）。《总统政治》一书的大部分分析内容都是用来检验这些在领导政治当中经常出现的模式是如何在历史的重复中再次形成的，并且探讨随着时间的推移这些变化的发展方向。

随着总统行为机构范围的扩展及其多样化，我们发现在整个总统历史中有些基本的政治领导类型总是要间断性地出现，为了实现上一节所提到的目的，本书对这种现象进行了探讨。通过此

项研究可以看出，随着国家机构权力的扩大以及这些权力之间的日益分离，它们使得既定的管理制度更具灵活性，并减少了以前政治关系对总统施加的种种限制。从杰克逊以后，这种发展趋势就逐渐地（特别是在 20 世纪）消除了各种类型的领导之间的界限。因此，在一般的历史文献中都认为富兰克林·罗斯福的任职是总统地位向新的方向进行根本转变的一个标志，但是从我的分析中看来，这是在历史上解决政治制度阻碍总统所领导的美国政府变革的一个标志。随着分析范围逐渐扩展到现代时期，历任总统政治能力的历史性差异从总体上正在减少，在这一过程中显示出“现代总统制”的重要性。

在本书的最后几页中，我对这种政治时代界限消除的意义进行了探究，但是所有的观点都并没有说，从过去的历史中发现的领导类型对于我们今天或不久的将来的政治都不再具有任何指导意义了。如果总统的领导艺术，正如我所提出的那样，从来都不是一个完全封闭的系统，我认为，我们要完全脱离旧的领导类型还尚需时日。对于能否在政治体制方面完全脱离旧的领导类型，我也深表怀疑。在一些权威性的历史文献当中可以发现，从对总统史上不断出现的领导类型的分析中所得出的结论跟从“现代总统制”论点中得出的结论截然不同，这两种结论之间的差异可能也就在于此。跟所有的人一样，我也非常愿意承认这种跟“现代总统制”有关的新体制在政治方面的重要性。有人认为，政治体制的发展从根本上改变了领导政治。对于此种观点，由于我有不同的看法，所以我对此持谨慎态度。因此，我不同意这样一种假定，这种假定认为政治制度在过去 50 年中的变化极大地决定了当代美国的总统政治。尽管现在有种种迹象表明目前存在着一种长期趋势，这种趋势正在消除总统史上反复出现的领导类型之间的差异，我认为，正如我以前所说的，在从卡特到克林顿这一段

时间的总统领导艺术方面，最突出的一点就是这些以前的领导类型仍然具有重要的影响。从一开始我就提出这些基本的领导类型，我这样做的目的并不是仅仅要探讨在领导类型发展变化过程中微妙的一致性，而是要揭示，尽管情况错综复杂，最近的国家领导人是在多大程度上继续重申这些在一开始就非常明显的观点与模式的。

本书所提的第三类问题从更广泛的角度阐述了总统在政治中的地位。对于一些人而言，如果把总统说成是政治生活中的一支非常迟钝、极具破坏性的力量，那么这种说法就忽视了总统与政府其他机构和社会之间所存在的密切的联系，夸大了其相对于其他因素对政治变革的重要性。当然，如果说总统是美国政治变革的惟一根源，或者认为在对任何一项具体的变革进行全面彻底的解释的时候不需要把其他因素考虑在内，那么这就非常愚蠢了。除了总统之外，其他一些因素，如战争、人口结构和人口变化趋势、社会运动、经济发展、利益压力等因素，根据变革的具体情况，可以认为它们都发挥着重要的作用或者发挥着比总统更加重要的作用。其他一些政治机构，如各党派、法院、国会等对美国政治的变革都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对于美国总统，我认为他们一直都在推动着美国的政治变革，可以说这一职位是根植于美国宪法的一支重要的变革因素。在总统这一位置上，有许多在位总统都在试图赋予自己一定的权力，正是这些总统不断地对政治进行变革。由于随着时间的推移这些动因也在发生变化，如果能够更好地把握和了解这些动因，那么我认为，这将有助于我们更好地了解每一位总统和能够界定这位总统的领导时代的因素。

本书并没有写总统高高在上和无所不能的地位，而是把这个职位描述为一种迟钝的、极具破坏性的力量，通过这种介绍可以对不断变化的领导能力和经常是自相矛盾的政治效果进行分析。

行使总统之权具有破坏秩序的作用，而制度本身则具有巩固秩序的功能，需要把这两者有机地协调起来，对于这一问题，没有哪个总统能够避免的了。这就意味着，为了变革而与不同的方面进行讨价还价，这是总统工作内容中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也是每位在职总统依据宪法承担总统之责的必然结果。不能把这种对总统职位的介绍看成是对总统意欲执掌权柄的愿望的承认，也不能把其视为是对总统领导道路上所存在的障碍的哀叹。我以前曾经寻找过一种共同基础，在这一基础之上我们可以对成功和失败、伟大或平庸等进行制度方面的分析。而在找到这一共同基础之后，我对各种各样的总统领导也就变得越发怀疑，同时对它们也越来越赏识了。

在本书中还表现出了另外一种担心：那就是本书对美国政治中的总统的描述力度太小。因此，这就提出了这样一个问题，即这种分析过分强调了总统们自己对在我所发现的历史进程中的不同地位的认识。我觉得所有的人都会同意这样一个观点，即总统们都是非常务实的政治家，他们所关注的只是自己在位时的时刻，我们不应当要求他们像社会科学家们那样来思考历史。但是，我并不是要牵强附会，硬把我所举的例子归入某些分析范畴当中。总统们非常坦诚地阐述了自己的权力观点和领导前提，总的来看，我是以此为基础进行归纳的。进行此次分析，惟的一个假设条件是：上次政治变革确定了相关的意识形态和各种利益，对于他们的政治身份究竟是依附于对这些意识形态和利益的基本义务，还是与此相对立，总统们对此必须要有个初步的了解，并且要对目前影响这种关系的前景作出相应的评价。作为政治家，总统们非常务实，并且公务繁忙，他们对于这些事情有着本能的认识，我们听到他们经常很自然地就作出了这种评价。我所粗略勾画的历史目前是由一任又一任的总统们逐步创造出来

的，这些总统们在上台之后要设法应对前任们所遗留下的问题，同时还要让自己的政治身份影响新的领导形势。

但是，正如有些人所谈到的，这里还有第三个方面。有的人可能会接受我对总统政治地位和领导前提的描述，但对这本书的前提条件还是心存疑虑。我说这本书是关于“总统们所创造的政治”的，但是有人却说这本书的内容实际上是关于“政治所造就的总统”。之所以会出现这种情况，在我看来问题主要是，如果一种分析意见与当时的历史背景的联系是如此紧密，它是否能够证实得了对每个总统本身重要性的观点。

对于任何一个对系统了解总统感兴趣的人而言，这都是一个非常微妙的问题。在此，我冒昧地提出几个简要的想法。首先，我不能肯定，这其中的差别是否像当初看上去那样多。在《总统政治》一书中对领导模式进行了分析，通过美国的宪法体制，总统这一职位所具有的特殊机构及其运作使得这些领导模式再三出现。从这个意义上来，本书应当是有关美国总统这一职位所创造的政治。当然，这种表述就越发不太合适了。但是，它跟我最初的表述非常相符，与另外一种提法（即“政治所造就的总统”）之间的分歧也要少得多。

那就是说，我认为，我们有足够的理由避开另一种提法，因为这种提法完全忽视了总统个人的重要性。很明显，我分析的目的是为了反对一种错误的观点，根据这种观点，每位总统都同样可以随心所欲地“想做多么伟大的人都可以成为多么伟大的人”，领导者之间仅仅是在性格和技能方面有所差别而已。我认为，了解总统们的领导背景，最终可以使我们能够更好地认识到人的能动作用，当我们按照构成领导问题的方式把这些基本的差别都考虑在内的时候，我们最终就可以更好地评价每个人的个人努力——它的创新性以及这种创新性所具有的更广泛的重要性，并且可以

了解到在试图把握每种构成时我们必须要有哪些东西。在格罗夫·克利夫兰的第二任期之初，他面临着潜在的变革机遇，我认为，当我们把这些机遇考虑在内的时候，克利夫兰作为领导者的重要性就显得越发突出。在西奥多·罗斯福当政期间，他不得不对付传统的正统派革新问题，如果我们考虑到这一问题，那么就越发显示出西奥多·罗斯福在位期间的创造力。只有当我们考虑到吉米·卡特的前任政权所具有的极不确定的政治状况的时候，才能充分显现出卡特在迎接挑战方面的才能。克利夫兰将大分离遏制于萌芽状态之中；罗斯福让政治正统观念成为美国国家建设取得大突破的前提条件；吉米·卡特超越了不可能实现的领导状况的界限。这些人可能都没有摆脱环境的影响，但是他们也并不被动受制于环境，他们的努力对于在未来将如何发挥这些影响的作用具有长远的意义。

最后，我认为，如果认为总统只是被动地适应环境，那么这种观点就忽视了他们个人的创造性作用，这些人在塑造环境的过程中登上总统之位。有时有人问我，我是否认为，在 20 世纪 70 年代末如果其他民主党人当选总统是不是会陷入像卡特一样的困境。在我看来，这个问题的核心是，卡特当时是击败了所有竞争总统之位的民主党人而当选的。他的政治天赋在于他能够为全国性的行动发现并提出一套前提条件，在这些全国性的行动当中把他的党派在当时的困境考虑了在内，并且他能够跟选民们达成足够的一致让民主党人当选总统。尽管上届政府其他成员也都想到了这些前提条件，但是在这种情况下没有任何事情要求卡特不得不出面去公开提出这些前提条件，或者要求民主党候选人必须要在 1976 年取得大选胜利。我试图要说明的是：卡特就任总统之后所带去政治抱负使得他的整个任期内充满了政治目的，这些政治抱负渗透于他在关键时刻所采取的所有行动，也使得发生的